

## 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股票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风险提示：

- 1、公司股票于退市整理期届满的次一交易日摘牌，公司股票终止上市。
- 2、退市整理期的交易起始日为 2022 年 5 月 26 日，预计最后交易日期为 2022 年 6 月 16 日。
- 3、公司股票在退市整理期交易期间，公司将不筹划或实施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 4、提请投资者、证券公司等市场主体在股票摘牌前及时了结股票质押式回购、约定购回、融资融券、转融通、深股通等业务。
- 5、对于将在股票摘牌后至完成退市板块初始登记期间到期的司法冻结业务，建议有权机关在股票摘牌前通过原协助执行渠道提前办理续冻手续。

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8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决定》（深证上〔2022〕482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于 2022 年 5 月 26 日起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现将公司股票在退市整理期交易的相关安排公告如下：

#### 一、公司股票在退市整理期间的证券代码、证券简称及涨跌幅限制

证券代码：000687

证券简称：华讯退

涨跌幅限制：股票进入退市整理期的首个交易日不实行价格涨跌幅限制，此后每个交易日的涨跌幅限制为 10%

#### 二、终止上市决定的主要内容

因你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2020 年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

告，你公司股票交易自 2021 年 4 月 30 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2022 年 4 月 28 日，你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的首个年度报告（即 2021 年年度报告）显示，你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7.19 亿元且营业收入为 0.35 亿元、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21.32 亿元，2021 年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你公司触及本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第 9.3.11 条第（一）项、第（二）项、第（三）项规定的股票终止上市情形。

根据本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第 9.3.14 条的规定以及本所上市委员会的审核意见，本所决定你公司股票终止上市。你公司股票自 2022 年 5 月 26 日起进入退市整理期，退市整理期届满的次一交易日，本所对你公司股票予以摘牌。请你公司按照规定，做好终止上市以及后续有关工作。

你公司如对本所作出的终止上市决定不服的，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本所申请复核。复核期间，上述决定不停止执行。

### 三、公司股票退市整理期交易期限及预计最后交易日期

公司股票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的起始日为 2022 年 5 月 26 日，退市整理期为十五个交易日，预计最后交易日期为 2022 年 6 月 16 日，如证券交易日期出现调整，公司退市整理期最后交易日期随之顺延。退市整理期间，公司股票全天停牌的不计入退市整理期。公司因特殊原因向深交所申请股票全天停牌的，累计停牌天数不得超过五个交易日。退市整理期间，公司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风险警示板交易，首个交易日无价格涨跌幅限制，此后每日涨跌幅限制为 10%。退市整理期届满的次一交易日，深交所对公司股票予以摘牌。

### 四、退市整理期风险提示公告的披露安排

公司将在退市整理期首日开市前发布公司股票已被作出终止上市决定的风险提示公告；退市整理期间，公司将在前十个交易日内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股票将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并在最后五个交易日内每日发布一次股票将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

### 五、终止上市后股票登记、转让和管理事宜

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后，将转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股份转让。根

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公司应该聘请股份转让服务机构，委托该机构提供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服务，并授权其办理证券交易所市场登记结算系统的股份退出登记，办理股份重新确认及股份转让系统的股份登记结算等事宜。

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及时聘请股份转让服务机构，办理好股票终止上市后的相关事宜。

#### 六、终止上市后公司的联系人、联系地址、电话及其他通讯方式

- 1、联系电话：0755-23101922
- 2、联系传真：0755-29663108
- 3、电子邮箱：hxfz@huaxunchina.com.cn
- 4、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南区粤兴六道六号中科纳能大厦 A 区 8A

#### 七、退市整理期交易期间公司将不筹划或实施重大资产重组事宜的说明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在退市整理期交易期间，公司将不筹划或实施重大资产重组事宜。

#### 八、其他重要事项

提请投资者、证券公司等市场主体在股票摘牌前及时了结股票质押式回购、约定购回、融资融券、转融通、深股通等业务。

对于将在股票摘牌后至完成退市板块初始登记期间到期的司法冻结业务，建议有权机关在股票摘牌前通过原协助执行渠道提前办理续冻手续。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19日